股票代碼：4538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WINSON Machinery Co., LTD.

一〇二年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wsmc.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謝福生	鄧昭明
職　　稱	管理部經理兼任會計主管	行銷品保部經理
聯絡電話	04-7813033	04-7813033
電子郵件信箱	silasxie@wsmc.com.tw	sales@wsmc.com.tw

二、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六路23號
電　　話：04-7813033
工　　廠：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六路23號
電　　話：04-7813033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0 號 11 樓
電話：(02)2382-6789

四、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楊明經會計師、薛守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wsm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4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勢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成果：

102年度由於全球景氣復甦期程滯緩、國際產業競爭加劇，根據財政部海關出口統計，102年工具機出口總值約年減 16.2%。

102年對工具機產業而言是艱辛的一年，大詠城公司102年度營業收入總額為新台幣407,307仟元，較 101年度減少14.82%，稅後淨利為新台幣31,099仟元，每股盈餘為0.52元。雖然大詠城公司的盈餘難免因景氣前景未明朗而受影響，但純益率卻因致力於公司改善而由7.30%提升至7.64%。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成果	營業收入淨額		407,307	478,147	-14.82%
	營業毛利		75,403	90,057	-16.27%
	稅前淨利		36,006	49,689	-27.54%
	稅後淨利		31,099	34,910	-10.9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4%	4.25%	-7.29%
	股東權益報酬率(%)		4.24%	4.75%	-10.7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淨利	6.56%	8.98%	-26.95%
		稅前淨利	6.00%	8.28%	-27.54%
	純益率(%)		7.64%	7.30%	4.66%
	每股稅前盈餘(元)		0.60	0.83	-27.71%
	每股稅後盈餘(元)		0.52	0.58	-10.34%

二、未來展望：

台灣區機械公會統計，累計103年前2月出口值26.54億餘美元、成長7.7%，顯示今年以來，工具機業已有逐漸復甦跡象。另外，經濟部將自103年開始起連續4年，每年編列新台幣1億元預算，協助業者強化行銷能力，預計提升出口值10%。

大詠城的接單量自103年初以來漸趨轉強，我們預期本年度這個趨勢將會持續，整個工具機業的景氣也將自102年的低潮中逐步反彈。大詠城公司面對外在經濟環境影響，為保持一定的經營規模及獲利，經營團隊繼續致力於提升產品品質、新市場、新客戶開發、參加國內外展覽，提升大詠城公司產品能見度及市場口碑，俾以提昇本公司之營收。

今年大詠城公司第五期廠房及設備的完工投產，將迎接客戶訂單的回升，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深刻體認股東及社會大眾對公司的殷切期許，未來將更積極提昇營運績效、強化公司治理及與投資人關係，以最大的[illegible]所有股東。在此，謹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久以來對公司的支持與鼓[illegible]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順民

會計主管：謝福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69 年 1 月 10 日

二、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沿革
69 年	01 月	成立『詠成機械鑄造有限公司』於彰化縣員林鎮，設立資本額 50 萬元。
73 年	09 月	公司組織形態轉為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250 萬元，資本額達 300 萬元。
78 年	03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00 萬元，資本額達 600 萬元。
	08 月	辦理現金增資 85 萬元及債權抵繳股款 515 萬元，資本額達 1,200 萬元。
79 年	11 月	債權抵繳股款 900 萬元，資本額達 2,100 萬元。
90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420 萬元，資本額達 2,520 萬元。 員林廠擴建完成,產能達 8,000 噸/年。
93 年	08 月	取得彰化縣鹿港鎮彰濱工業區 24,589 ㎡建廠用地。
	11 月	盈餘(股利)轉增資 820 萬元，資本額達 3,340 萬元。
94 年	07 月	興建彰濱一期廠房。產能達 12,000 噸/年。
	10 月	現金增資 2,125 萬元及盈餘轉增資 3,035 萬元，資本額達 8,500 萬元。
95 年	04 月	興建彰濱辦公大樓。
96 年	08 月	資本公積溢價轉增資 0.11 億元及盈餘轉增資 0.12 億元，資本額達 1.08 億元。 興建彰濱二期廠房，產能達 16,000 噸/年。
	12 月	現金增資 0.32 億元，資本額達 1.4 億元。
97 年	01 月	彰濱廠原址增加 12,134 ㎡建廠用地，合計為 36,723 ㎡建廠用地。興建彰濱三期廠房，產能達 20,000 噸/年。 取得 ISO 9001 認證，並導入 6S 活動。
	06 月	辦理現金增資 0.42 億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0.05 億元及盈餘轉增資 0.23 億元，資本額達 2.1 億元。
98 年	07 月	更名為『大詠成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興建彰濱四期廠房，並導入米漢納品質標準體系。 員林廠生產線合併至彰濱廠。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 0.02 億元，資本額達 2.12 億元。
99 年	03 月	取得經濟部科技研發專案，並與『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簽訂『小型風力機葉片主軸開發計畫』。
	05 月	辦理現金增資 0.38 億元，資本額達 2.5 億元。
	09 月	辦理現金增資 0.36 億元，資本額達 2.86 億元
	10 月	產品開始外銷。
100 年	04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8 億元，資本額達 4.66 億元。
	08 月	更名為『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 億元及現金增資 0.34 億元，資本額達 6 億元。 興建彰濱五期廠房。
	12 月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局核准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101 年	05 月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公司 (股票代號 4538)
102 年	12 月	彰濱五期廠房興建完成，產能達 36,000 噸/年。

叁、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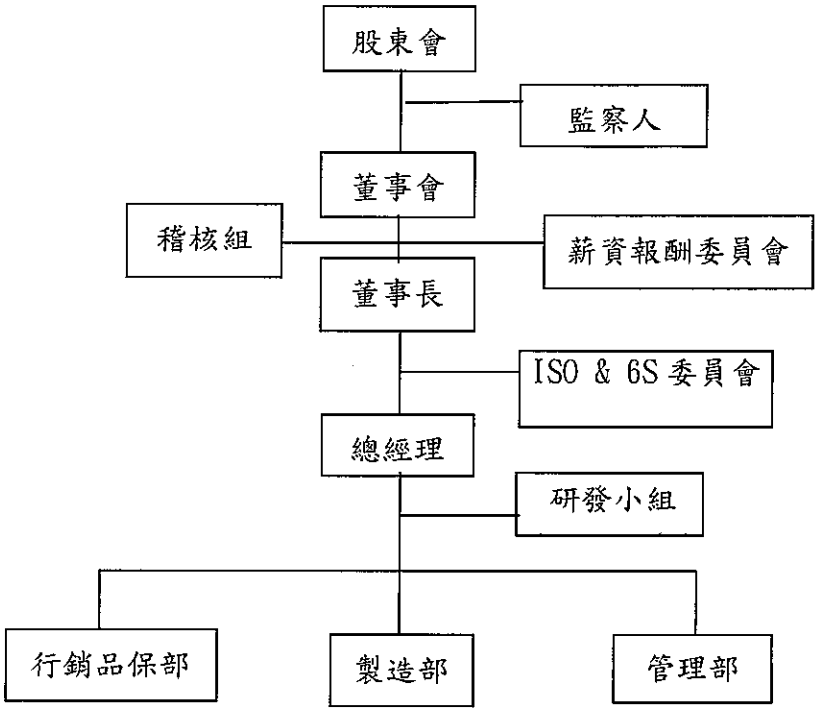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1. 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並向董事長報告工作。
	2. 執行董事會決議、公司年度計劃和投資方案等事項。
	3. 督導各部門業務工作推展。
	4. 核決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 聘任或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或董事長任用或解任以外之管理人員。
	6. 核定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制度，決定公司職工的聘用和解聘。
	7. 主持公司重要會議。
稽核組	1. 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建立、修訂及執行。
	2. 公司年度稽核計劃之擬定、執行，異常事項或應改善之流程追蹤，協助推動改善。
	3. 執行定期及不定期查核案，出具稽核報告，針對問題發現改善確認。
	4. 公司自行檢查作業計劃之擬定、執行。
	5. 執行主管機關規定申報事項，預算監督審核，及董事會交辦事項。
行銷品保部	1. 新客戶開發與現有客戶關係維持。
	2. 報價、訂單審核與承接。
	3. 對外合作案規劃與接洽。
	4. 產銷溝通協調。
	5. 處理售後服務。
	6. 專案(新產品)的導入與推動。
	7. 市場和同業間之調查分析及策略擬定。

部門		主　　要　　職　　掌
製造部		1. 生產工作區域使用規劃及環境要求。
		2. 作業人力需求規劃。
		3. 生產人員之訓練與管理。
		4. 生產進度與品質之控制與改善。
		5. 製造程序與標準作業之規劃、執行與改善。
管理部	資訊組	1. 計畫、安排、管理資訊部門軟硬體等相關事務，資料備份及系統問題排除。
		2. 程式修改，程式開發，使用者需求分析。
		3. 資料庫管理、資料庫備份及網路維護。
	財務組	1. 公司年度預算編製、執行結果之差異分析及控制。
		2. 會計及稅務事項之處理。
		3. 資金籌措、調度。
		4. 投資之評估、提案及執行。
		5. 辦理股務庶務等相關事項。
	總務組	1. 採購：負責全公司原物料採購、降低採購成本並確保品質及倉儲管理。
		2. 總務：固定資產管理、辦公環境安全與衛生管理及其他支援協助執行。
	人力資源組	1. 負責公司人事招聘、異動、升遷、薪資政策、人力結構、績效管理制度。
		2. 員工福利及教育訓練計畫之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 年 04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謝順民	101.06.29	3	77.08.26	6,794,161	11.32%	6,800,000	11.33%	8,616,000	14.36%	無	無	逢甲大學機械系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MBA 利聯機械業務經理 喬福機械工業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	楊麗雲	配偶
															副總經理	謝宜軒	父子
董事	楊麗雲	101.06.29	3	93.11.01	8,601,020	14.34%	8,616,000	14.36%	6,800,000	11.33%	無	無	育達商職商科	喬福機械(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謝順民	配偶
董事	王慶華	101.06.29	3	101.06.29	0	0%	0	0%	—	—	無	無	東海大學學分班	台灣引興(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林本章	101.06.29	3	101.06.29	0	0%	0	0%	—	—	無	無	日本早稻田大學	台灣新光(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張志端	101.06.29	3	101.06.29	0	0%	0	0%	—	—	無	無	政治大學會計系 大阪大學法學碩士 塑佳國際(股)財務長	臺灣發展研究院產業與金融研究所副所長	—	—	—
監察人	謝維聰	101.06.29	3	85.05.21	605,991	1.01%	605,991	1.01%	—	—	無	無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	摩特動力工業引擎設計課組長	—	—	—
監察人	許進興	101.06.29	3	101.06.29	0	0%	0	0%	—	—	無	無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	廣信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	—	—
監察人	黃錦煌	101.06.29	3	101.06.29	0	0%	0	0%	—	—	無	無	美國西北大學機械博士	逢甲大學工學院院長	—	—	—

2.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情形

姓名 \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謝順民			✓					✓	✓	✓		✓	✓	無
楊麗雲			✓	✓				✓		✓		✓	✓	無
王慶華			✓	✓		✓	✓	✓	✓	✓	✓	✓	✓	無
林本章			✓	✓		✓	✓	✓	✓	✓	✓	✓	✓	無
張志端			✓	✓		✓	✓	✓	✓	✓	✓	✓	✓	無
謝維聰			✓	✓				✓	✓	✓	✓	✓	✓	無
許進興		✓		✓		✓	✓	✓	✓	✓	✓	✓	✓	無
黃錦煌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04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謝順民	100.05.16	6,800,000	11.33%	8,616,000	14.36%	無	無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MBA 逢甲大學機械系 喬福機械工業總經理 利聯機械業務經理	無	副總經理	謝宜軒	父子
副總經理	謝宜軒	100.01.01	9,776,000	16.29%	1,249,886	2.08%	無	無	美國 william woods MBA 勤益技術學院工業工程	無	總經理	謝順民	父子
行銷品保部經理兼廠長	鄧昭明	97.01.01	1,200,535	2.00%	355,103	0.59%	無	無	勤益工專化工系 協展鋁業廠長 正鋒鑄造廠長 永棧鑄造廠長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經理	謝福生(註 1)	102.11.01	0	0%	0	0%	無	無	東海大學會計系 福懋興業(股)公司營運企劃室組長	無	無	無	無
稽核	簡安琪	101.06.29	4,000	0.01%	0	0%	無	無	朝陽科技大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註 1：謝福生於 102 年 11 月 1 日到職擔任管理部經理，於 102 年 11 月 18 日兼任會計及財務主管，並於 103 年 12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任命案。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一〇二年度)

10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 2)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謝順民																									
董事	楊麗雲																									
獨立董事	王慶華	—	—	—	—	150	150	61	61	0.68%	0.68%	2,371	2,371	—	—	-	—	—	—	—	—	—	—	8.3%	8.3%	無
獨立董事	林本章																									
獨立董事	張志端																									

註 1：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 31,099 仟元。

註 2：102 年度分配議案尚未提經股東會決議， G 欄位所填金額係 10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

1-2.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低於 2,000,000 元	謝順民、楊麗雲、王慶華、林本章、張志端	謝順民、楊麗雲、王慶華、林本章、張志端	楊麗雲、王慶華、林本章、張志端	楊麗雲、王慶華、林本章、張志端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謝順民	謝順民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以上合計共 5 人	以上合計共 5 人	以上合計共 5 人	以上合計共 5 人

2-1.監察人之酬金(一〇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公司以外轉投資子公司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謝維聰	—	—	90	90	55	55	0.47%	0.47%	無
監察人	許進興									
監察人	黃錦煌									

2-2.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謝維聰、許進興、黃錦煌	謝維聰、許進興、黃錦煌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三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以上合計共 3 人	以上合計共 3 人

3-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一〇二年度)

10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 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2)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股數		有領來子司外投事酬	無取自公以轉資業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謝順民	1,860	1,860	—	—	1,591	1,591	18	—	18	—	11.15%	11.15%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謝宜軒																		

註 1：102 年度分配議案尚未提經股東會決議， D 欄位所填金額係 102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

註 2：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 31,099 仟元。

3-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謝宜軒	謝宜軒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謝順民	謝順民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以上合計共 2 人	以上合計共 2 人

4.最近年度(102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2)
經理人	副總經理	謝宜軒	—	45	45	0.14%
	行銷品保部經理兼廠長	鄧昭明				
	管理部經理兼任會計主管	謝福生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額。

註 2：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 31,099 仟元。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1 年度	102 年度
董事	4.08%	8.30%
監察人	0.44%	0.4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層級	6.83%	11.15%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在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就擬分配盈餘以不超過百分之二提列為董監酬勞，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與承擔之責任，並依其貢獻、資歷及本公司薪資相關管理之規定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謝順民	4	0	100 %	
董　事	楊麗雲	4	0	100 %	
獨立董事	王慶華	3	0	75%	
獨立董事	林本章	3	0	75%	
獨立董事	張志端	4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依據100年3月18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09747號令發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於101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2)董事會運作均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辦理執行，並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12月21日金管證審字第1000062131號函令，於101年03月08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增加「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控制作業，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達資訊透明化及即時性。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4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謝維聰	4	100%	
監察人	黃錦煌	2	50%	
監察人	許進興	3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董事會、股東會及稽核報告等管道，與公司之經營階層主管、股東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本公司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會議與公司財務及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以就風險控管及內部稽核報告等與監察人報告，使監察人充分了解公司風險評估及控管狀況。

3.本公司監察人定期與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進行溝通與了解。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並未有經監察人陳述異議意見之董事會決議事項。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為確保股東權益，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二) 本公司定期依據股務代理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定期揭露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股權增減變動等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係明確化。就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則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並遵循訂定之「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等相關管理辦法處理。對於簽約事項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及嚴禁利益輸送情事。另外就董事、經理人之競業行為則依法提請股東會、董事會決議通過解除競業禁止行為。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置董事五人，其中獨立董事共三人。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本公司依規定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於企業網站設有“聯絡我們”包括電話及電子郵件之詳細聯絡資訊，另亦設有發言人電子信箱及電話，以方便不同主體（含利害關係人）視不同狀況能有與公司溝通之管道。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日文公司企業網站，其中於投資人專區項下揭露相關公司治理、財務資 訊及投資訊息，另有關產品業務資訊則可參考企業網站其他揭露之資訊。 (二) 依工作執掌，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1年第1次董事會（101.3.8）決議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已於101年4月11日召開第1屆第1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 101年第4次董事會(101.06.29)決議通過由獨立董事擔任第2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至104 年6 月28 日止，並已於101年12月21日召開第2屆第1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 102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過3次會議，運作情形皆依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符合上市(櫃)申請之公司治理，於102年3月29日董事會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等，供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遵循，並已於102年6月24日提報股東會。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員工權益與雇員關懷：

公司承諾提供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尊重個人及開放公平的機會，保護公司資產與個人資訊之處理原則；公司的任用政策均符合各項法令規定，並提供公平之機會予應徵者。任用之決定乃基於公司之營運需求、工作內容與應徵者能力，絕不因其種族、膚色、社會階層、語言、信仰、宗教、黨派、籍貫、性別、性別傾向、婚姻狀況、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以往工會會員身分或其他政府明令保護者等非工作因素，而予以歧視。除符合法令要求，公司重視員工隱私及個人資料保護，絕不恣意揭露員工個人資料。員工之間亦應遵守此一原則，不討論他人隱私或個人機密（包含但不限於，薪資、紅利等）資訊。公司秉持誠信原則經營，與落實社會責任，並依勞基法等來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二) 投資者關係：

對履行投資者關係之社會責任，本公司致力於提昇財務資訊之透明度及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公告之即時性，除即時發佈重大訊息，依規定將財務業務相關重要資訊即時公開揭露，上述資訊亦同時上載企業網站。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增進各項投資者關係之相關工作，履行對投資人的社會責任與義務。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日盛證券股務代理部專責處理公司與股東間之問題。

(三) 供應商關係：

公司與供應商間一向以平等互惠之原則來維繫良好之關係，另透過與供應商簽署採購合約，明確訂定雙方之買賣與合作關係，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益。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公司依法制定有「道德行為準則」來規範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且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皆秉持高度之自律，遇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必能自行迴避，以落實公司治理；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與提出建言，以維護彼此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除董事及監察人自行主動參加法令規定專業訓練機構之研習課程外，為加強推動公司治理，亦定期規劃安排董事、監察人參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務、會計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之研習課程。有關本公司董事、監察人102年度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詳如附表一。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況：公司行銷單位為客戶售後服務之平臺及訴怨之管道，提升客戶滿意度。

(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自102年起已為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董監責任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截至102年度止並未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唯103年已初步著手處理公司治理自評報告。

附表一：董事、監察人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謝順民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下最新稅務相關議題彙析	3
董事	謝順民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舞弊之常見技倆與舞弊鑑識、防患實務	3
董事	謝順民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全球化經營下之法律責任議題與案例探討	3
董事	謝順民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重大經濟犯罪案例解析及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董事	楊麗雲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下最新稅務相關議題彙析	3
董事	楊麗雲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舞弊之常見技倆與舞弊鑑識、防患實務	3
董事	楊麗雲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全球化經營下之法律責任議題與案例探討	3
董事	楊麗雲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重大經濟犯罪案例解析及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獨立董事	王慶華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下最新稅務相關議題彙析	3
獨立董事	王慶華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舞弊之常見技倆與舞弊鑑識、防患實務	3
獨立董事	王慶華	102.05.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司法判例看會計主管涉嫌經濟犯罪之風險、法律責任與應有警覺思維	3
獨立董事	王慶華	102.05.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轉型的財務思維	3
獨立董事	王慶華	102.12.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公司治理實務研討：經營權相關法律與實務	3
獨立董事	林本章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下最新稅務相關議題彙析	3
獨立董事	林本章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舞弊之常見技倆與舞弊鑑識、防患實務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林本章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全球化經營下之法律責任議題與案例探討	3
獨立董事	林本章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重大經濟犯罪案例解析及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獨立董事	張志端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下最新稅務相關議題彙析	3
獨立董事	張志端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舞弊之常見技倆與舞弊鑑識、防患實務	3
獨立董事	張志端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全球化經營下之法律責任議題與案例探討	3
獨立董事	張志端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重大經濟犯罪案例解析及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監察人	謝維聰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下最新稅務相關議題彙析	3
監察人	謝維聰	102.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舞弊之常見技倆與舞弊鑑識、防患實務	3
監察人	謝維聰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全球化經營下之法律責任議題與案例探討	3
監察人	謝維聰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重大經濟犯罪案例解析及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監察人	黃錦煌	102.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全球化經營下之法律責任議題與案例探討	3
監察人	黃錦煌	102.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監察人	黃錦煌	102.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在個人資料保護法下之因應作法、內部稽核實務與案例解析	6

(五)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註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本章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王慶華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張志端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年06月29日至104年06月28日。最近年度(10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主 席	張志端	3	0	100%	
委 員	王慶華	2	0	67%	
委 員	林本章	2	0	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 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本公司相關部門依其職責辦理執行推動企業責任相關業務。 (三)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	將考量現況與法令規定逐步推動落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致力於電子化與無紙化之辦公環境，並實施廢紙再利用政策；全廠落實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制度等，提升綠色環保意識。 (二) 本公司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環境管理制度。 (三) 本公司已施行6S制度，並有專責單位，定期巡檢。 (四) 積極落實節能減碳作業（例如：隨手關燈、無紙化辦公環境、空地植樹等）	將考量現況與法令規定逐步推動落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依勞基法等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來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且訂定相關人力資源管理辦法，以利適當地管理及規範職工。 (二) 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勞安教育，並依規定定期舉辦員工健檢。 (三)本公定期召開月會，宣導公司管理政策，並受理員工意見，員工如有意見反映亦可透過部門主管向公司反映。 (四)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公司與消費者權益申訴之相關問題。 (五) 本公司尚未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於提升企業社會形象之情形。 (六) 本公司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以落實企業之社會責任。	將考量現況與法令規定逐步推動落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責任報告書。	將考量現況與法令規定逐步推動落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雖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實務執行與其精神一致，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以落實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無。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一)本公司本著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並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有法令，以作為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之精神，並已訂定誠信經營則，於內部管理及外在商業活動中確實遵循。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二)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三)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戶，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相關規定確實執行，若發現有不誠信行為者將立即停止交易。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二)人事單位：依公司辦法負責員工教育訓練、績效考核及獎懲等。 稽核部門：負責查核內部制度遵循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三)本公司針對供應商之陳訴意見極為重視，並交由相關負責人員進行最終處理。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四)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且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另按季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人員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情事時，主動向監察人、總經理、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主管檢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相關資訊均公告至網站中。 (二)本公司各項資訊之公告均由相關負責部門發佈。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2年3月29日董事會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為誠信經營之行為遵循，並已於102年6月24日提報股東會。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為符合上市(櫃)申請之公司治理，於102年3月29日董事會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等，供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遵循，已於102年6月24日股東會通過。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次頁。
2. 委任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本公司對內部相關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0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6日 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順民

總經理： 謝順民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通過之重要決議案
102.06.24 股東常會	1.承認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決算表冊 2.承認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公司章程案 4.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案 5.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6.申請上市(櫃)作業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公開承銷案 7.修訂「股東會議事規範」案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通過之重要決議案
102.03.29	1.民國一〇一年年度財務報告 2.申請股票上市(櫃)案 3.與主辦推薦券商簽定『股票初次上市(櫃)過額配售及股東自願集保協議書』 4.上市(櫃)作業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公開承銷案 5.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6.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7.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 8.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報告 10.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股票停止過戶期間 11.第二屆第二次薪資酬勞委員會決議案 12.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2.06.24	1. 稽核代理人鐘福連任命案 2. 因應營運資金需要，向各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 3. 增訂「內部人申報資料管理作業」辦法 4. 修訂一〇二年度稽核計劃，新增內部人股權異動申報稽核項目 5. 修訂「融資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增訂買回庫藏股作業規範 6. 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息基準日案
102.08.09	1. 民國一〇二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 2. 第二屆第三次薪資酬勞委員會決議案 3. 有價證券承作投資收益 4. 提高臺灣土地銀行預售遠期外匯日幣交易業務之額度
102.12.20	1.會計主管兼任財務主管任命案 2.稽核代理人任命案 3.民國一〇三年稽核計劃案 4.民國一〇三年預算編制案

日期	通過之重要決議案
	5. 五期廠房新建資金預算及執行情形 6. 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及土地銀行申請(預售、預購)遠期外匯業務 7. 第二屆第四次薪資酬勞委員會決議案
103.03.26	1. 民國一〇二年年度財務報告 2. 民國一〇二年年度盈餘分配案 3. 資本結構調整減資案 4. 因應資金需求，從事銀行抵押借款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6.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銷售及收款循環」 8. 續保董監責任險 9. 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股票停止過戶期間 10. 民國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 第二屆第五次薪資酬勞委員會決議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鐘福連	100.09.01	102.08.16	內部職務異動
會計主管	葉立德	102.08.16	102.10.03	離職後由職務代理人暫代
會計主管（暫代）	謝宜軒	102.10.03	102.11.18	新任會計主管到任(註1)

註1: 謝福生於102年11月1日到職擔任管理部經理，於102年11月18日兼任會計及財務主管，並於103年12月20日董事會通過任命案。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	薛守宏	102年度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三)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四)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五)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02年度		當年度截至103年4月25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謝順民	53,839	—	—	—
董事	楊麗雲	104,980	—	91,000	—
獨立董事	林本章	—	—	—	—
獨立董事	王慶華	—	—	—	—
獨立董事	張志端	—	—	—	—
監察人	黃錦煌	—	—	—	—
監察人	謝維聰	—	—		—
監察人	許進興	—	—	—	—
副總經理兼大股東	謝宜軒	217,609	—	—	—
大股東	謝秉蓁	(66,000)	—	(71,000)	—
大股東	謝依樺	135,986	—	—	—
管理部經理	鐘福連	58,866	—	註1	—
管理部副理	葉立德	—	—	註2	—
管理部經理	謝福生	—	—	—	—

註1：102.08.16 已解任
註2：102.10.03 已解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3 年04月25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謝宜軒	9,776,000	16.29%	1,249,886	2.08%	—	—	鄭心慈	配偶	—
							謝順民	父子	—
							楊麗雲	母子	—
							謝秉蓁	兄妹	—
							謝依樺	兄妹	—
楊麗雲	8,616,000	14.36%	6,800,000	11.33%	—	—	謝順民	配偶	—
							謝宜軒	母子	—
							謝秉蓁	母女	—
							謝依樺	母女	—
							鄭心慈	婆媳	—
謝依樺	8,140,000	13.57%	—	—	—	—	謝順民	父女	—
							楊麗雲	母女	—
							謝宜軒	兄妹	—
							謝秉蓁	姐妹	—
							鄭心慈	二親等	—
謝秉蓁	7,943,192	13.24%	—	—	—	—	謝順民	父女	—
							楊麗雲	母女	—
							謝宜軒	兄妹	—
							謝依樺	姐妹	—
							鄭心慈	二親等	—
謝順民	6,800,000	11.33%	8,616,000	14.36%	—	—	楊麗雲	配偶	—
							謝宜軒	父子	—
							謝秉蓁	父女	—
							謝依樺	父女	—
							鄭心慈	公媳	—
林聖明	2,937,016	4.9%	—	—	—	—	—	—	—
張哀桓	1,374,760	2.29%	—	—	—	—	—	—	—
鄧昭明	1,200,535	2.00%	355,103	0.59%	—	—	林庭安	母子	—
林庭安	1,081,786	1.80%	—	—	—	—	鄧昭明	母子	—
鄭心慈	997,886	1.66%	10,028,000	16.71%	—	—	謝宜軒	配偶	—
							謝順民	公媳	—
							楊麗雲	婆媳	—
							謝秉蓁	二親等	—
							謝依樺	二親等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不適用。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

1.股本來源

103 年 04 月 24 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9.01	1,000.00	500	500,000	500	500,000	設立	—	註 1
73.09	1,000.00	3,000	3,000,000	3,000	3,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 元	—	註 2
78.03	1,000.00	6,000	6,000,000	6,000	6,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 元	—	註 3
78.08	1,000.00	12,000	12,000,000	12,000	12,000,000	現金增資 850,000 元	債權抵繳股款 5,150,000 元	註 4
79.11	1,000.00	21,000	21,000,000	21,000	21,000,000	—	債權抵繳股款 9,000,000 元	註 5
90.11	100.00	252,000	25,200,000	252,000	25,200,000	現金增資 4,200,000 元	—	註 6
93.11	10.00	3,340,000	33,400,000	3,340,000	33,400,000	盈餘(股利)轉增資 8,200,000 元	—	註 7
94.10	15.00	8,500,000	85,000,000	8,500,000	85,000,000	現金增資 21,250,000 元暨盈餘(股利)轉增資 30,350,000 元	—	註 8
96.08	10.00	15,000,000	150,000,000	10,752,500	107,525,000	資本公積溢價轉增資 10,625,000 元 暨盈餘(股利)轉增資 11,900,000 元	—	註 9
96.12	20.00	15,000,000	150,000,000	14,000,000	140,000,000	現金增資 32,475,000	—	註 10
97.06	20.00	80,000,000	800,000,000	21,000,000	210,000,000	現金增資 42,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5,320,000 元暨盈餘(股利)轉增資 22,680,000 元	—	註 11
98.12	10.00	80,000,000	800,000,000	21,200,000	212,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元	—	註 12
99.05	11.00	80,000,000	8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38,000,000 元	—	註 13
99.09	12.50	80,000,000	800,000,000	28,600,000	286,000,000	現金增資 36,000,000 元	—	註 14
100.04	11.00	80,000,000	800,000,000	46,600,000	466,0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000 元	—	註 15
100.08	12.50	80,000,000	8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99,955,000 元 暨現金增資 34,045,000 元	—	註 16

註 1：69.01.10 六九建三字第 56007 號，設立名稱為"詠成機械鑄造有限公司"

註 2：73.09.01 七三建三字第 194395 號，並更名為" 詠成機械鑄造(股)公司"

註 3：78.03.11 七八建三甲字第 134224 號

註 4：78.08.26 七八建三乙字第 275948 號

註 5：79.11.05 七九建三乙字第 380584 號

註 6：90.11.28 經(90)中字第 09033124310 號

註 7：93.11.15 經授中字第 09332988140 號

註 8：94.10.14 經授中字第 09432989090 號

註 9：96.08.06 經授中字第 09632557840 號

註 10：96.12.21 經授中字第 09633273390 號

註 11：97.06.20 經授中字第 09732464380 號

註 12：98.12.01 經授中字第 09835040210 號，98 年 7 月更名為「大詠成機械(股)公司」

註 13：99.05.27 經授中字第 09932101130 號

註 14：99.09.07 經授中字第 09932558220 號

註 15：100.04.05 經授中字第 10031883610 號

註 16：100.08.24 經授中字第 10001196200 號；100 年 6 月公司更名為「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60,000,000 股	20,000,000 股	80,000,000 股	屬興櫃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3 年 04 月 25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4	2	141	—	147
持有股數	—	947,188	41,000	59,011,812	—	60,000,000
持股比例	—	1.58%	0.07%	98.35%	—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3 年 04 月 25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4	2,465	0.00%
1,000至	5,000	34	87,656	0.17%
5,001至	10,000	23	188,542	0.31%
10,001至	15,000	6	74,719	0.12%
15,001至	20,000	4	68,914	0.11%
20,001至	30,000	9	218,359	0.36%
30,001至	40,000	4	138,088	0.23%
40,001至	50,000	2	94,466	0.16%
50,001至	100,000	11	746,580	1.24%
100,001至	200,000	17	2,730,767	4.55%
200,001至	400,000	6	1,794,198	2.99%
400,001至	600,000	2	943,680	1.57%
600,001至	800,000	2	1,335,259	2.23%
800,001至	1,000,000	4	3,707,018	6.18%
1,000,001以上		9	47,869,289	79.78%
合計		147	60,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3 年 04 月 25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謝宜軒	9,776,000	16.29%
楊麗雲	8,616,000	14.36%
謝依樺	8,140,000	13.57%
謝秉蓁	7,943,192	13.24%
謝順民	6,800,000	11.33%
林聖明	2,937,016	4.9%
張袁桓	1,374,760	2.29%
鄧昭明	1,200,535	2.00%
林庭安	1,081,786	1.80%
鄭心慈	997,886	1.6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分配)	102 年度 (103 年分配)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31	12.14
	分配後		12.25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0,000	60,000
	每股盈餘(追溯前)		0.58	0.52
	每股盈餘(追溯後)		0.58	0.5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6	0.5(註 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本公司為未上市（櫃）股票，故無市價可循。

註2：上表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本公司102年盈餘分配案業經103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扣除前各項後之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不得低於擬分配盈餘之百分之〇・五，董監酬勞不得高於擬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103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內容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7,793,902
加(減)：首次採用 IFRS 調整數	(1,444,975)
加(減)：民國102年保留盈餘調整數	(5,257,863)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1,091,064
加(減)：民國102年稅後淨利	31,099,67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109,96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9,080,771
減：股東紅利-現金(0.5/股)	(30,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9,080,771

註:本公司102年度擬發放董監事酬勞240,000元，發放員工現金紅利300,000元。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103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擬議本年度未有無償配股，故未有對本公司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有影響。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規定：

第28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應支給之。

第33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扣除前各項後之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擬分配盈餘之百分之〇·五，董監酬勞不得高於擬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

本公司產業發展階段屬於成長期，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可供分配盈餘之百

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紅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以上。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紅利之計算基礎係按擬分配盈餘分配提撥 0.98%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發放金額占擬分配盈餘為 0.79%。

(2)本期經董事會決議發放員工紅利 300,000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40,000 元，經提報 103 年度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3)本公司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格決定，股票公平市價係指最近一期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併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4)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股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300,000 元、員工股票紅利 0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40,000 元。而本公司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00,000 元及 240,000 元，二者並無差異。

(2)擬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無配發員工股票股利。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業以將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費用化，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均已估計入帳，故無須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設算之每股盈餘。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於 102 年 06 月 24 日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放員工分紅 360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40 仟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1)鋼鐵鑄造業。

(2)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3)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4)國際貿易業。

(5)除許可業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一〇二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鑄件	405,308	99.51%
其他(註)	1,999	0.49%
合計	407,307	100.00%

註:係出售原物料，如矽砂、廢鐵等及服務費收入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本公司於 2012 年起陸續增設造模製程設備，預計可降低人力成本，並可提高產品品質及穩定度。

(2)本公司透過微量元素添加、合金材質的添加設計及開發，增加鑄件產品之耐蝕、耐酸鹼的特性，擴大鑄件產品應用領域，如運輸工業、工業類鑄件及產業機械等，並取代鍛造品之應用領域。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台灣鑄造業經歷數十年發展後，歷經萌芽期、成長期、成熟期至如今的升級轉型期，由於應用產業逐漸外移至中國大陸，國內業者面臨艱鉅的考驗，尤其在 2002 年台灣正式加入 WTO 之後，產業開始面臨全球化競爭，2009 年更面臨金融海嘯，鑄件產量銳減至 91 萬噸，鑄造業者開始重視升級轉型工作。鑄造業也於此時開始強化與國際合作。兩岸三地鑄造業於是開始輪流舉辦合作論壇，2012 年台灣鑄造協會及馬來西亞 FOMFEIA 更簽訂合作備忘錄，將增加雙方產業合作強度。

(1) 台灣鑄造業發展現況

國內鑄造業每年約創造 840 億元新台幣產值，廠商約 800 餘家，其中鋼鐵鑄件約 450 家，廠商主要集中於中部地區，佔 39%，係因台中為國內工具機生產重鎮，從業人數約 15,000 人。廠商類型以中小企業為主，其中 11~40 人之經營規模為最多，佔 44.6%，70 人以下之企業即佔整體產業 89%，鑄造業廠商規模以大型工具機鑄件、球墨鑄鐵管及汽車零件者較大。

(2) 由工具機產值狀況觀測鑄造業發展

匯整 Gardner Publication, Inc. 所公布的全球工具機產出與消費調查，前十大生產國依序為德國、日本、中國大陸、義大利、韓國、美國、台灣、瑞士、西班牙、奧地利。2013 年全球景氣曙光透出，部份主要國家經濟雖走在復甦的道路上，但過程卻是顛簸不斷，整體而言，2013 年工具機產值較 2012 年下滑，其中日本產值衰退幅度最大，減少 32.4%；此外，本次 Gardner 將中國非 CNC 相關工具機產值扣除，因此生產排名退至全球第三；而台灣相較去年占全球比重雖略為提升，但產值排名卻退至第七。

表一、2012~2013 全球主要工具機生產國產值　　單位：百萬美元

排名	國家	2013 產值(est.)			2012 產值	年增率	全球比重
		產值	金屬切削工具機比重	金屬成形工具機比重			
1	德國	14,687.7	72%	28%	13,824.9	6.2%	21.4%
2	日本	12,326.4	84%	16%	18,231.3	-32.4%	18.0%
3	中國	8,743.0	60%	40%	9,236.7	-5.3%	12.7%
4	義大利	5,710.4	60%	40%	5,606.1	1.9%	8.3%
5	韓國	5,306.0	50%	50%	5,485.0	-3.3%	7.7%
6	美國	4,956.1	71%	29%	4,983.2	-0.5%	7.2%
7	台灣	4,537.0	75%	25%	5,414.0	-16.2%	6.6%
8	瑞士	3,129.1	82%	18%	3,282.2	-4.7%	4.6%
9	西班牙	1,218.6	83%	17%	1,095.1	11.3%	1.8%
10	奧地利	1,094.3	58%	42%	1,000.1	9.4%	1.6%
	其他	6,943.20			7,299.9	-4.9%	10.1%
	總合	68,651.80			75,458.5	-9.0%	100.0%

資料來源：Gardner Publication, Inc.

統計 2013 年全球工具機出口值，德國排名第一，出口總額為 104.9 億美元，日本出口總額較去年減少許多，因此排名退至第二，出口總額為 89.2 億美元，共計兩國出口佔全球比重約 43%。排名接續為義大利、台灣與瑞士，出口值各為 45.4 億、35.4 億與 26.9 億美元。就 2013 年工具機主要出口國家中，唯西班牙出口成長率達 10%，其餘則多為小幅增長，而日本、台灣、韓國出口值則呈衰退狀態。分析出口值佔產值比重，前五大出口國，德、日、義、台、瑞的比重皆超過 70%以上。中國大陸因扣除非 CNC 產值後，其出口佔產值比亦有所提升，比重約為 32.1%，而比利時的比重接近 300%，係因其國家之工具機多為進口轉出口貿易型態。

表二、2012~2013 全球主要工具機出口國出口值　　單位：百萬美元

排名	國家	2013 出口值	2012 出口值	年增率	2013 出口值佔產值比重	全球比重
1	德國	10,491.2	10,474.1	0.2%	71.4%	23.3%
2	日本	8,927.3	13,138.4	-32.1%	72.4%	19.9%
3	義大利	4,548.4	4,424.4	2.8%	79.7%	10.1%
4	台灣	3,548.0	4,236.0	-16.2%	78.2%	7.9%
5	瑞士	2,697.5	2,851.3	-5.4%	86.2%	6.0%
6	中國	2,810.0	2,740.0	2.6%	32.1%	6.3%
7	韓國	2,216.0	2,551.0	-13.1%	41.8%	4.9%
8	美國	2,178.7	2,106.4	3.4%	44.0%	4.8%
9	西班牙	1,112.0	1,006.0	10.5%	91.3%	2.5%
10	比利時	952.2	912.9	4.3%	293.9%	2.1%
	其他	5,459.5	5,311.6	2.8%		12.1%
	總合	44,940.8	49,752.1	-9.7%		100.0%

資料來源：Gardner Publication, Inc.

2013 年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放緩，工具機進口總額相較 2012 年減少 24.6%，但仍為全球大工具機進口國，進口值為 103 億美元，其次為排名第二的美國，進口總額也相較去年減少 10.6%，進口值為 52.6 億美元。2013 年前十大進口國分別為中國大陸、美國、德國、墨西哥、俄羅斯、巴西、韓國、土耳其與法國，台灣則是排名第 16 位。受到全球景氣影響，各國對工具機進口需求減緩，墨西哥則是唯一成長幅度較高的國家，其他如德國、俄羅斯、韓國、法國、台灣等，進口需求都呈現下滑。前十大進口國中，德、韓、義三大工具機生產國，其進口值佔消費比重是前十大進口國中低於 50%，亦顯示該國本身生產多能供應該國內消費需求。此外，日本雖是工具機消費大國，但其進口比重仍偏低，顯示日本工具機消費者較習慣購買其國內所生產的產品。

表三、2012~2013 全球主要工具機進口國進口值　　單位：百萬美元

排名	國家	2013 進口值	2012 進口值	年增率	2013 進口值佔消費比	全球比重
1	中國	10,300.00	13,660.00	-24.60%	90.60%	29.10%
2	美國	5,262.40	5,883.40	-10.60%	65.50%	14.90%
3	德國	2,868.50	3,109.10	-7.70%	40.60%	8.10%
4	墨西哥	2,002.20	1,780.50	12.50%	89.20%	5.70%
5	俄羅斯	1,618.10	1,760.80	-8.10%	94.50%	4.60%
6	巴西	1,488.10	1,435.80	3.60%	88.90%	4.20%
7	韓國	1,386.00	1,492.00	-7.10%	31.00%	3.90%
13	日本	797.4	771.5	3.40%	19.00%	2.30%
16	台灣	640	647	-1.10%	39.30%	1.80%
	其他	6,046.90	7,119.30	-15.10%		17.10%
	總合	35,410.90	40,619.40	-12.80%		100.00%

資料來源：Gardner Publication, Inc.

探討全球前十大工具機消費市場，中國大陸消費總額達 113.6 億美元，2013 年消費值雖較 2012 年減少 12.2%，但仍位居工具機消費龍頭。美國與去年相比亦減少 9%，卻仍超越日、德，為全球第二大工具機消費國，消費值達 80.3 億美元。後續排名則為德國、韓國、日本、墨西哥、義大利、俄羅斯、巴西與台灣。此份報告亦指出，德國與韓國消費首度超越日本，而韓國於 2013 年雖僅成長 0.3%，但預估 2014 年消費需求將大幅成長 13%。

表四、2011~2012 全球主要工具機消費國消費值　　單位：百萬美元

排名	國家	2013 消費值	2012 消費值	年增率	全球比重
1	中國	11,364.5	12,950.6	-12.2%	20.9%
2	美國	8,039.8	8,835.4	-9.0%	14.8%
3	德國	7,065.0	6,515.4	8.4%	13.0%
4	韓國	4,476.0	4,464.0	0.3%	8.2%
5	日本	4,196.5	5,914.8	-29.1%	7.7%
6	墨西哥	2,245.6	2,070.7	8.4%	4.1%
7	義大利	2,078.3	2,072.3	0.3%	3.8%
8	俄羅斯	1,711.9	1,934.8	-11.5%	3.1%
9	巴西	1,674.0	1,883.2	-11.1%	3.1%
10	台灣	1,629.0	1,840.7	-11.5%	3.4%
	其他	9,928.5	11,009.1	-9.8%	18.2%
	總合	54,409.1	59,491.0	-8.5%	100.4%

資料來源：Gardner Publication, Inc.

綜整上述資料，因美國 QE 的逐退場、中國大陸、新興市場經濟成長趨緩鈍化，使得全球工具機消費產生疲弱，所幸市場於下半年逐漸恢復生氣。就德國而言，其消費值增長 8.4%；而墨西哥的消費需求呈跳躍式成長，由 2012 年的第十名躍升至第五名，消費亦增長 8.4%，表現相當亮眼。反觀日本，雖其政府不斷強壓日圓貶值，期能增加出口動能，但仍無法帶動消費投資意願，2013 年消費需求仍較 2012 年減少 29%。

本公司位於工具機產業之上游，隨著工具機產業之逐漸復甦，本公司鑄造業務的擴展應屬可期，本公司針對工具機大型化趨勢，近年積極佈建彈性之鑄造能力，最大單一鑄件可達長度 16 公尺、重量 60 噸，並導入米漢納品質標準體系，鑄造品質標準可與世界接軌。本公司正積極擴建廠房及引進更先進的生產設備，朝成為全國最大工具機專業鑄造廠之目標發展。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基本金屬業中的鑄造業，因此和金屬製品業構成金屬工業之骨幹，經由金屬基本工業及金屬製品業而衍生下游工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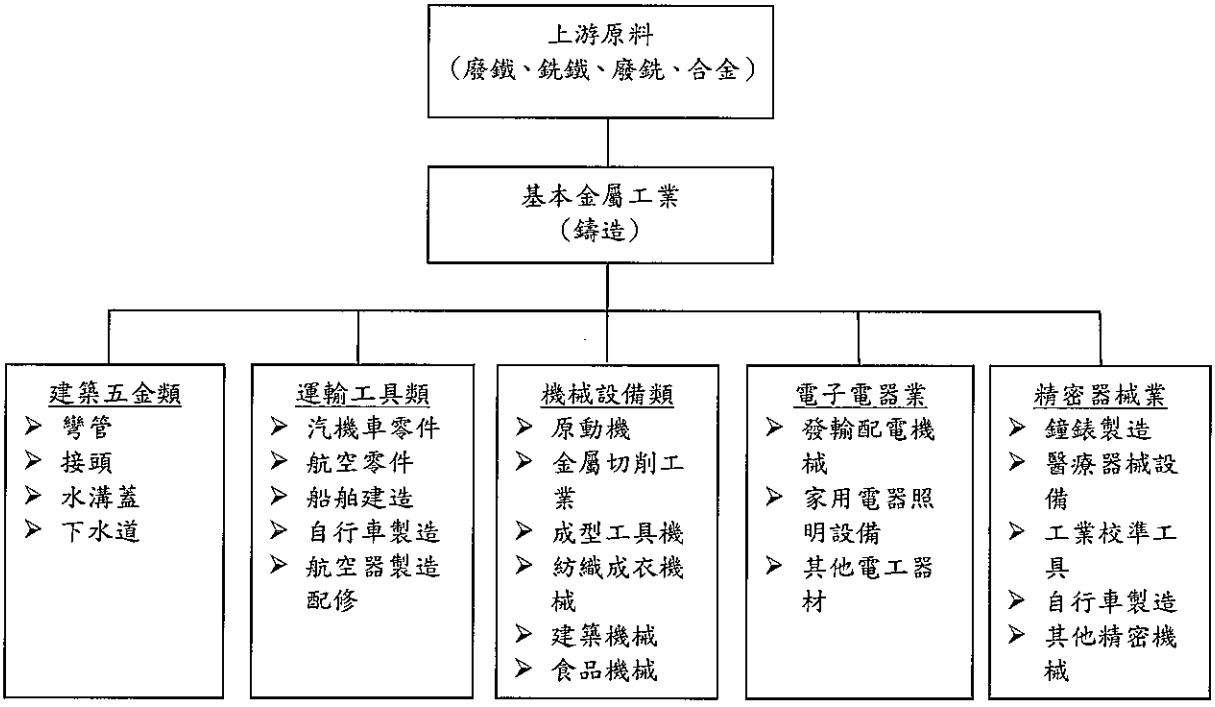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未來的工具機發展方向，會隨著電腦化、自動化、省人工、省能源及環境保護趨勢發展，因此工具機製程將朝向改善零組件、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成本方向著手，茲就各機械業之各產業環境發展趨勢及鑄件技術需求列示如下：

產業	環境發展趨勢	技術需求
運輸工具	＊輕量化發展趨勢 ＊高精密、高強度、高延韌性、耐磨耗、複雜狀況需求 ＊提升零組件性能及附加價值	＊沃斯回火球墨鑄鐵應用 ＊鋁合金半固態鑄造 ＊新耐熱鑄鐵開發 ＊金屬快速原型件鑄造技術
工具機產業	＊克服高精密度加工所需注意的熱膨脹效應 ＊中大型鑄件的新材質取代	＊低熱膨脹鑄鐵、鑄鋼開發 ＊高強度球墨鑄鐵開發
閥製品業	＊因應飲用水無鉛法案 ＊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及取代鍛造產品	＊無鉛銅鑄件開發 ＊精密鑄造技術
航太、3C、民生及其他工業	＊縮短產品開發時程，降低開發成本 ＊人工關節開發 ＊航太及渦輪機零件	＊金屬快速原型件鑄造技術 ＊精密鑄造技術

資源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

4.產品之競爭情形

國內專業鑄造廠商多為未上市櫃之中小型企業，目前僅有第一個上市公司 F-永冠(1589)為專注於鑄件業務公司，及嘉鋼(2067)是於今年上櫃之油壓及汽車零組件鑄造公司。另有上市公司勤美(1532)營業項目中約有 15%鑄件產品出售。

目前國內主要中大型專業鑄造廠有甲聖、穎杰、源潤豐、台灣正昇、永棧、正鋒、承鋒及揚鋼等，而於機械廠中附設鑄造廠商則有永進及台中精機等公司。

國際上主要鑄件廠以日本品質最優，近幾年來大陸地區鑄件廠商雖也逐漸興起，然台灣鑄件廠商品質及交期仍具競爭優勢，本公司為因應大陸鑄件廠商低價搶單之情形，已逐步提升鑄件設計能力，並導入新型設備及新型環保設施，並檢視製程朝向合理化方向進行，以優利的成本與品質管控能力，充分創造量產附加價值。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研發費用	3,212
當年營收淨額	407,307
占當年營收淨額比例	0.79%

2.最近年度研究開發完成之產品：

(1)縮墨鑄鐵(CV):具有球墨鑄鐵的強度與灰口鑄鐵的熱傳導性，能提高鑄件加工品的精度及切削能力，適用於工具機的主軸頭及橫樑。

(2)消失模鑄造法:運用於汽車模具及工具機首件開發，能降低木模及後處理成本。

(3)高強度鑄鐵:為鑄鐵技術中強度最高者，運用於加工機的主軸頭，能取代目前所用的鍛鋼，大幅降低材料及加工成本。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計劃

①精進於高附加價值的工具機業鑄件需求市場發展。

②擴大服務現有客戶不同業務需求。

③開拓外銷業務，引進新客戶、開發新市場。

④提升研發單位與品保單位技術與品質，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

(2)長期業務計劃

①計劃性整合上、下游策略聯盟。

②與國內外工具機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③發展球墨鑄鐵(FCD)產品，擴大產品線。

④配合客戶發展，持續更新產能與設備，滿足不同客戶產品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鑄件係供應機械業各式切削及成型工具機，其主要銷售地區以內銷為主，102 年開拓外銷市場已取得初步的成果，外銷比率提升至本公司營業額的 11%左右，外銷年增率為 248%。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區域	101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淨額	比率%	銷售淨額	比率%
內銷	464,708	97.19%	360,561	88.52 %
外銷	13,439	2.81%	46,746	11.48 %
合　計	478,147	100.00%	407,307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為機械產業上游之專業鑄件生產製造公司，除上市公司 F-永冠(1589)與嘉鋼(2067)本公司同屬專業鑄造廠外，目前尚未有專業鑄造廠商已上市櫃公司，因此各專業產業研究機構並無針對此項領域出具整體市場產銷量研究報告，缺乏完整客觀資料統計，故市場佔有率無法明確估計。

3.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需求方面與成長性

鑄造產業應用產品範圍相當廣泛，包含機械、能源、汽車零件、軌道車輛等，本公司目前專注於提供工具機產業產品需求，而台灣工具機仍在國際消費市場位居關鍵供應者之地位，且擁有機台性價比高、國際客戶服務的競爭優勢，而隨著下游機械產業需求旺盛下，上游鑄造廠營收也跟著受惠，再加上政府將發展工具機為兆元產業，推動風力發電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台灣工具機產業仍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

(2)供給方面

台灣鑄件廠主要為中小型企業，而鑄造業屬高資本、高勞力、高技術的產業，長期而言，具有大者恆大之產業特性，中小型鑄造廠將面臨淘汰或整併的壓力。而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專業鑄件廠，並著墨於客製化利基市場，累積多年產製經驗及對製程技術之掌握能力，深獲國內知名工具機廠商之肯定與青睞，品質均能符合客戶之需求，與客戶建立互信、互賴之密切夥伴關係。除此之外，本公司品質制度已取得 ISO 9001 之認證，所提供之服務在高效率的生產管理之下，均能提供下游工具機客戶快速而準確的交期，且本公司位於彰化縣彰濱工業區，鄰近大台中地區工具機重鎮，因地理之便縮短鑄件產品運輸時間及成本，因此結合本公司之技術能力、優越的品質及地利之便，突顯本公司在鑄造產業中所扮演之重要地位。

4.競爭利基

(1)提供客戶鑄件產品一次購足之需求

本公司生產的灰口鑄鐵，多應用於車床、銑床、搪床、磨床、鑽床、沖床、PCB 鑽孔機及汽車模具，重量可由單一鑄件 100 公斤到 60 噸，長度可達 16 公尺，能滿足客戶各種客製化之需求。目前本公司共有 6 條生產線，每條生產線可依客戶要求之鑄件大小及長度產製，更向義大利設備商採購造模設備，預計再增加 4 條生產線，可滿足客戶少量多樣或多量少樣的各式鑄件產品需求，且鑄造產業為提升產品品質與利潤，已朝向大型化及客製化方向發展，正與本公司之營運利基相同。

(2)鑄造設備投資已達經濟規模且具有大量採購優勢

專業鑄造廠之鑄造設備為創造營收之利器，而其主要原物料為銑鐵、廢鐵、廢銑則影響本公司之利潤及財務表現。本公司歷年來已累積鉅額資金於各項生產及環保設備，致未來想跨入鑄造業之競爭者之門檻墊高，且由於本公司已於該產業耕耘多年，及該產業大者恆大之產業特性，對於進貨原物料的採購成本在大量採購下可大幅降低，具有採購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台灣中部向來為工具機產業重鎮，機械產業聚落發展完備，加以本公司又臨近台中港，所以不管在產品運輸或服務上，均能降低本公司營運成本及提升服務品質。

B.依據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資料之統計，2013 年台灣工具機產值達 45.3 億美元，出口金額為 35.48 億美元，雖均較 2012 年衰退，但仍為全球工具機第四大出口國。顯示台灣工具機具有相當競爭力。

C.由於大陸經濟仍為全球最大工具機消費國，兩岸交流頻繁，消費市場及製造產業均有快速及穩定的成長，也為機械產業及消費性工業品創造許多商機，尤其在 ECFA 的效應下，更能為創造鑄造廠有利契機。

D.本公司於鑄造產業深耕多年，累積豐厚的鑄造製程改善技術及經驗，可即時達成客製化產品之交期需求及兼顧產品鑄造品質，並加入米漢納鑄鐵及鑄造學會以取得更先進的鑄造技術及製程改善，並吸引國內眾多上市櫃工具機公司投單生產，足見本公司鑄件品質及服務獲得客戶認同度逐年提升。

(2)不利因素

A.產業高度仰賴專業技術人才

鑄造產業為專業人力技術密集之產業，該產業技術人員須多年養成及培育，並於本公司專注於客製化產品利基中，尋求最佳之鑄造製程解決方案，達成客戶品質、交期之需求及減少本公司重製及損壞賠償之成本。

因應策略

a.由於人才培養不易，故本公司已積極建立長程人才培育及激勵制度，聘請外部專業人員到場實施在職訓練，並派遣員工到外部實施專業訓練，強化人員培育與訓練提升人力資源素質，並逐步建立良好的福利制度，增加人員留任之穩定性。

b.落實並積極導入鑄件製程標準化及自動化，並建立研發製程資料保存機制，透過資深人員之製程除錯經驗傳承，降低人員異動所造成之衝擊。

B.勞動力老化，年輕人力不足

鑄造業屬於高汙染、高勞力、高危險之 3K 傳統產業，年輕操作人員招募不易，且高階技術人力之養成困難及傳承接受度意願低落，致人力招募不易。

因應策略

a.本公司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建立建教合作，利用產學合作建立穩定及可靠員工供應來源，提昇公司人員素質及縮短人員訓練時間，減少人員流動風險及助於營運成本降低。

b.本公司善用政府對 3K 傳統產業給予 35%的外勞人數，適量引進外勞為基礎作業操作人員，以解決作業人力不足的問題。

c.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完善福利制度、訂定獎勵制度等，並依員工之專業及特質安排職務，以增加向心力及降低流動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鑄鐵件，主要供應工具機鑄件使用。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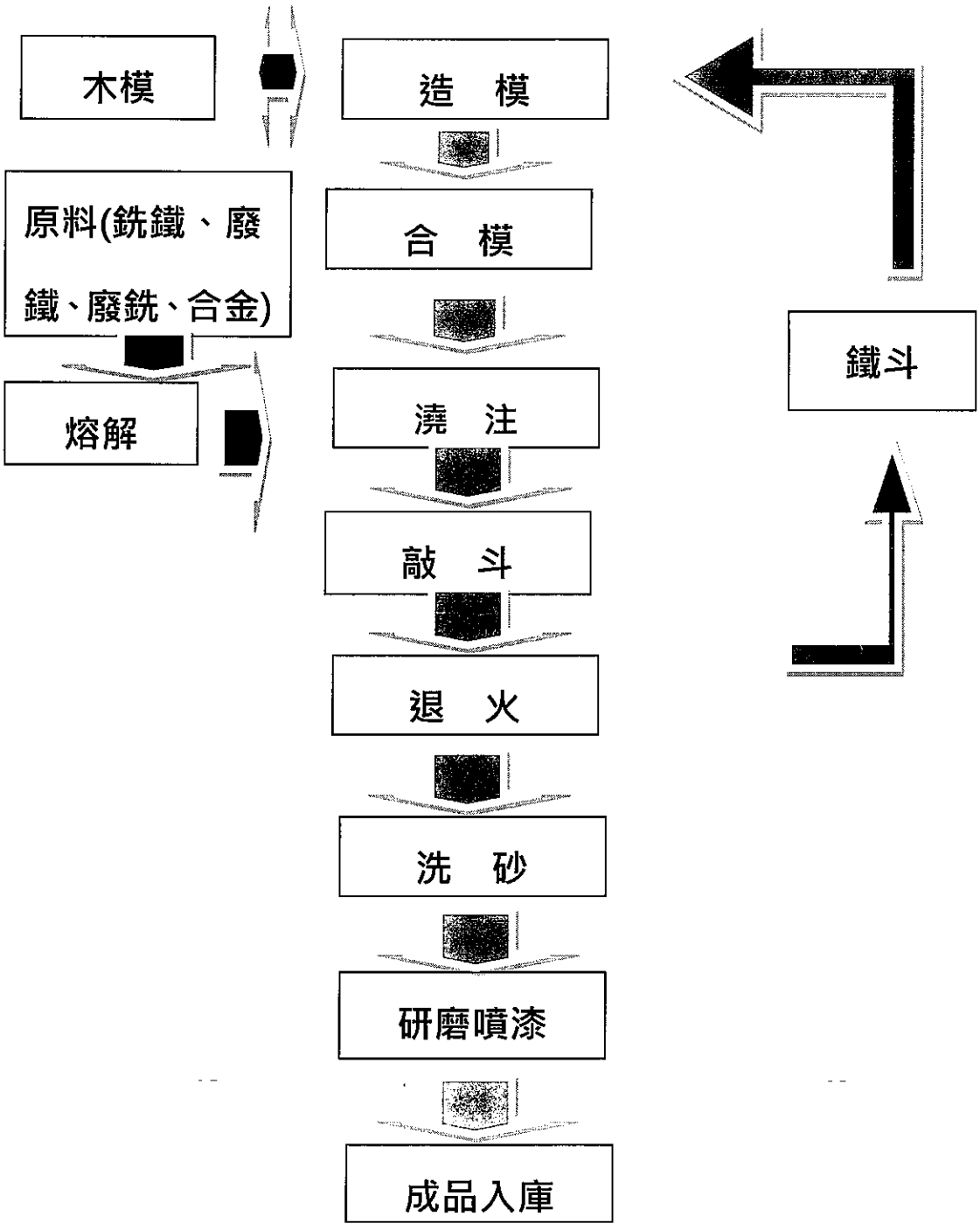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廢鐵	國內廢鐵貿易商	良好
銑鐵	國內銑鐵貿易商	良好
廢銑	國內廢銑貿易商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客戶：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02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盛記	67,865	27.99	無	A 廠商	26,731	12.91	無
2	永昇昌	59,271	24.45	無	盛記	23,267	11.24	無
3								
4	其他廠商	115,328	47.56	無	其他廠商	157,016	75.85	無
	進貨淨額	242,464	100.00		進貨淨額	207,014	100.00	

註：增減變動原因：配合業務需求。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02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62,050	12.98	無	東台	67,519	16.58	無
2	東台	52,941	11.07	無	達佛羅	53,432	13.12	無
3								
4								
5	其他客戶	363,156	75.95		其他客戶	286,356	70.3	
	銷貨淨額	478,147	100.00		銷貨淨額	407,307	100.00	

註：增減變動原因：配合業務需求。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鑄件	26,316	10,835	390,655	26,316	10,970	391,95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鑄件	10,104	464,674	233	13,439	8,619	360,561	945	44,747
其他(註)	—	34	—	—	—	—	—	1,999
合計	10,104	464,708	233	13,439	8,619	360,561	945	46,746

三、從業員工：

項目＼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經理人	3	3	3
	一般職員	37	34	37
	生產線員工	100	90	92
	合　　計	140	127	132
平均年齡		39.63	40.33	40.22
平均服務年資		5.34	4.76	4.79
學歷分布比率	研究所以上	2%	2%	2%
	大學	7%	9%	10%
	專科及以下	91%	89%	88%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

1.本公司 101 年度未依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之內容，每半年進行污染排放管道之檢測，遭彰化縣政府依公私場所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應處罰緩裁罰準則第 3 條規定，裁處新台幣 20 萬元整，本公司除依規定繳納罰款並旋即進行改善外，口頭警告並督促相關負責人員及其主管需熟稔相關法令規定，並要求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設置檢測報表，隨時留意下次檢測日期。

2.本公司於 101 年 2 月 5 日因廠房新建工程未依規定設置相關空氣污染防治設施，遭彰化縣政府依空氣污染源防治法第 56 條規定裁罰新台幣 10 萬元。本公司將督促本公司窗口(安全衛

生環境管理員)與承包商之業務聯繫，即時掌握廠房增建工程狀況，以即時反應或改善主管機關稽查缺失要求，降低被罰緩等不良紀錄，且積極促使相關人員進行內外部教育訓練，熟稔相關法令規章及修法之資訊，並督促本公司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確實執行承攬商之安全衛生管理規則，並提醒承攬之承包商應盡專業上應有之注意，減少日後相關類似之情事再發生。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上述事件罰緩已於規定期限內繳納完畢，作業程序已改善並加強監督，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並無重大影響且預計未來二年度亦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基於誠信原則、維護員工權益之前提下，於各項管理程序、工作規則之訂定，均依據勞動基準法原則制定，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資待遇及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本公司除依各項法令規定辦理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外，並為全體員工辦理團體保險，每年辦理勞工健康檢查，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且依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及辦理相關福利事宜。本公司之員工福利措施主要包括：每月慶生禮金、年節禮金禮品、員工教育訓練及補助、婚喪喜慶補助、團體保險等。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加強員工之工作效率與品質，員工任職期間亦不定期依員工職務需求進行專業教育訓練或提供進修機會，以期達到培訓專業人才及有效開發與利用人才。

3.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使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已依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責員工退休資格審查及退休金發放等事宜，符合勞基法退休資格之同仁，均可視個人身心健康狀況及工作能力狀況提出申請；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對於政策之宣導及員工意見之瞭解，係採用會議協商或內部聯絡文件方式處理，並透過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雙方意見表達得以透過公開之管道達到雙向溝通之目的。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所訂定之各項規章辦法，詳實記載員工權益，且依法令辦理並維護良好，對於員工之意見皆予以採納並改進，以維護員工之權益。

(二)最近二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創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負責態度，致力於員工福祉，勞資關係和諧，未來將嚴格遵循勞工相關法規確實執行，且於業績暢旺時不定期檢視人員工時調配情形，加強員工福利措施及建立多重溝通與申訴管道，並由相關單位追蹤各項議題之執行與解決情況，降低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經濟部工業局	93.08.12-113.08.11	彰濱工業區鹿港區土地租購	註一
土地租賃	經濟部工業局	97.02.29-117.02.28	彰濱工業區鹿港區土地租購	註一
授信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2.06.02-103.06.02	綜合授信契約	無
授信契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2.03.04-103.02.28	綜合授信契約	無
融資合約	台灣土地銀行	102.12.19-103.12.19	營運週轉金	無
採購設備	IMPIANTI MACCHINE FONDERIA	100.05.21~驗收完工	造模機、回收設備	無
採購設備	POEER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INC	102.04.15~驗收完工	德國原裝凱撒螺旋式空壓機	無
採購設備	顥葳股份有限公司	102.04.29~驗收完工	砂回收移機+洗砂機+震砂機中央集塵系統	無
採購設備	延昌機械廠	103.03.03-驗收完工	5T 天車 2 台、10T 天車 1 台	無
採購原料	鋼溢有限公司	103.04.24-103.06.30	採購廢鐵	無
採購原料	新鐵成股份有限公司	103.04.24-103.06.30	採購廢鐵	無
採購原料	銑晟企業有限公司	102.05.26-102.06.30	採購廢鐵	無

註一：1.租期未滿六年，提前終止租約，擔保金不退還。

2.應依經濟部工業局核定之用途使用。

3.不得將承租土地全部或一部轉租、出借或以任何方式供他人使用。

4.不得將興建之建築物及設施等全部或一部移轉、設定負擔、出租、出借或以任何方式供他人使用。但經出租人同意將其興建之建築物及設施一部轉租、出借或全部移轉或設定負擔予第三然者不在此限。

5.土地設定地上權者，承賃人欲就地上物之全部或一部份讓與或設定負擔於第三人時，該地上權應一併讓與或設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註2)	102年(註2)
流動資產		—	—	—	379,483	359,4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502,864	501,066
無形資產		—	—	—	845	231
其他資產		—	—	—	97,316	114,810
資產總額		—	—	—	980,508	975,5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74,432	82,235
	分配後(註3)	—	—	—	110,432	註4
非流動負債		—	—	—	167,529	164,9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241,961	247,198
	分配後(註3)	—	—	—	277,961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	—	—	600,000	600,000
資本公積		—	—	—	22,446	22,44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116,101	105,942
	分配後(註3)	—	—	—	80,101	註4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738,547	728,388
	分配後(註3)	—	—	—	702,547	註4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另編製下表(三)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上表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註2)	102年(註2)
營業收入	—	—	—	478,147	407,307
營業毛利	—	—	—	90,057	75,403
營業損益	—	—	—	53,875	39,3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4,186)	(3,372)
稅前淨利	—	—	—	49,689	36,0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	34,910	31,09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34,910	31,0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9,324	(5,2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4,234	25,84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	—	—	0.58	0.52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另編製下表(四)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上列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註2)	99年(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187,860	379,226	466,923	383,042	—
固定資產		463,262	480,235	540,009	585,753	—
無形資產		—	6,007	3,038	—	—
其他資產		12,302	8,515	10,035	9,506	—
資產總額		663,424	873,983	1,020,005	978,301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7,193	218,217	106,596	72,395	—
	分配後(註4)	117,193	218,217	142,596	108,395	—
長期負債		302,696	261,200	155,662	152,000	
其他負債		10,600	16,628	15,594	13,91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0,489	496,045	277,852	238,310	—
	分配後(註4)	430,489	496,045	313,852	274,310	—
股本		212,000	286,000	600,000	600,000	—
資本公積		69,155	82,385	22,446	22,446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8,220)	9,553	119,707	117,545	—
	分配後(註4)	(48,220)	9,553	83,707	81,545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935	377,938	742,153	739,991	—
	分配後(註4)	232,935	377,938	706,153	703,991	—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98年度數字係引自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民國100年10月21日出具意見之財務報告。

註3：民國99年度數字係引自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民國100年10月21日出具意見之財務報告。

註4：上表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四)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註2)	99年(註3)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66,473	639,776	822,626	478,147	—
營業毛利	(20,664)	121,629	182,726	89,041	—
營業損益	(41,493)	88,380	145,649	52,584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0,473	5,095	2,423	7,69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775	17,365	12,004	11,878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5,795)	76,110	136,120	48,398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1,880)	57,773	110,154	33,838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21,880)	57,773	110,154	33,838	—
每股盈餘(元)(註4)	(1.04)	1.79	2.12	0.56	—

註1： 係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 民國98年度數字係引自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民國100年10月21日出具意見之財務報告。

註3： 民國99年度數字係引自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民國100年10月21日出具意見之財務報告。

註4： 以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並追溯調整次年度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為計算基礎。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張志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張志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薛守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薛守宏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度 /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24.68%	25.3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180.18%	178.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509.84%	437.14%
	速動比率	—	—	—	435.37%	330.80%
	利息保障倍數	—	—	—	6.42	5.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2.39	3.03
	平均收現日數	—	—	—	153	120
	存貨週轉率（次）	—	—	—	6.42	4.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18.97	14.95
	平均銷貨日數	—	—	—	57	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0.92	0.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0.48	0.4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4.25%	3.94%
	權益報酬率(%)	—	—	—	4.75%	4.2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	8.28%	6.00%
	純益率(%)	—	—	—	7.30%	7.64%
	每股盈餘（元）	—	—	—	0.58	0.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179.35%	65.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70.8%	217.3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9.10%	1.6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1.74	1.95
	財務槓桿度	—	—	—	1.21	1.2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速動比率降低，主要係因預期原物料價格上漲，先行進料，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因於營收下滑以至於稅前息前利益降低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本年度於訂單簽訂時努力縮短客戶的付款期限已略見成效。
4.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因預期原物料價格上漲，先行進料，因此存貨增加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要係因102年度營收下滑，銷貨成本減少，而應付帳款及票據因先行購料而增加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主要係102年營收下滑，致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業績下滑，收入減少及因預期原物料上漲先行屯料，支出增加。
8.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102年未有大幅的資本支出所致。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另編製下表(1)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1.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89%	56.76%	27.55%	24.36%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5.62%	133.09%	164.39%	152.28%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0.30%	173.78%	410.18%	529.1%	—
	速動比率	119.63%	148.37%	352.01%	450.31%	—
	利息保障倍數	(1.05)	6.77	14.16	6.28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56	3.67	2.99	2.39	—
	平均收現日數	234	99	122	153	—
	存貨週轉率（次）	2.20	7.60	10.91	6.43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85	12.82	15.46	19.02	—
	平均銷貨日數	166	48	33	57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36	1.33	1.51	0.85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5	0.73	0.80	0.48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9%	8.89%	12.54%	4.15%	—
	股東權益報酬率(%)	-9.01%	18.91%	19.67%	4.57%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9.57%	30.9%	24.27%	8.76%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稅前純益	-12.17%	26.61%	22.69%	8.07%	—
	純益率(%)	-13.14%	9.03%	13.39%	7.08%	—
	每股盈餘（元）	-1.04	2.27	2.12	0.56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3.91%	-27.36%	163.69%	184.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6.43%	35.69%	64.54%	70.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67%	-7.91%	19.31%	9.15%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1	2.66	2.22	1.75	—
	財務槓桿度	0.77	1.18	1.08	1.21	—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2 年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明經及薛守宏會計師查核竣事之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等審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查。

此致

本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謝維聰

監察人：許進興

監察人：黃錦煌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7 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709 號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楊明經　楊明經

會計師

薛守宏　薛守宏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１０３　年　３　月　２７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資產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4,413	14	$ 149,907	15	$ 138,913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9	-	26,171	3	2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42,361	4	52,355	5	151,937	1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89,204	9	76,453	8	110,699	11
130X	存貨	六						
		(五)(十						
		八)	86,771	9	53,568	6	32,380	3
1410	預付款項		1,131	-	17,997	2	26,68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560	1	3,032	-	2,20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9,479	37	379,483	39	462,841	45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及八	501,066	51	502,864	51	514,358	51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31	-	845	-	1,6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						
		十)	6,359	1	7,975	1	8,58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08,451	11	89,341	9	32,001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6,107	63	601,025	61	556,551	55
1XXX	**資產總計**		$ 975,586	100	$ 980,508	100	$ 1,019,392	100

（續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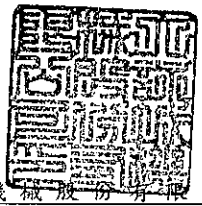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4	-	$ 4,900	1	$ 234	-
2170	應付帳款		25,391	2	14,096	1	21,684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38,175	4	34,696	4	40,819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995	-	3,534	-	27,845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16,670	2	17,206	2	18,37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2,235	8	74,432	8	108,953	1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833	-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十一)	164,130	17	167,529	17	180,126	1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4,963	17	167,529	17	180,126	17
2XXX	**負債總計**		247,198	25	241,961	25	289,079	28
	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000	62	600,000	61	600,000	59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22,446	2	22,446	2	22,446	2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751	3	20,367	2	9,35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2,191	8	95,734	10	98,515	10
3XXX	**權益總計**		728,388	75	738,547	75	730,313	7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75,586	100	$ 980,508	100	$ 1,019,392	100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順民 　會計主管：謝福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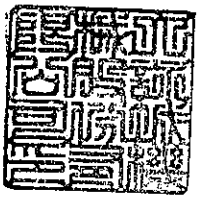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度 金額	%	101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407,307	100	$ 478,1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八)(十九)	(331,904)	(81)	(388,090)	(81)
5900	**營業毛利**		75,403	19	90,057	19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4,534)	(4)	(12,712)	(3)
6200	管理費用		(18,279)	(4)	(19,98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12)	(1)	(3,48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025)	(9)	(36,182)	(8)
6900	**營業利益**		39,378	10	53,875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4,125	1	7,50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1,469	-	(2,51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8,966)	(2)	(9,17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72)	(1)	(4,186)	(1)
7900	**稅前淨利**		36,006	9	49,68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4,907)	(2)	(14,779)	(3)
8200	**本期淨利**		$ 31,099	7	$ 34,910	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 4,425)	(1)	$ 9,324	2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833)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5,258)	(1)	$ 9,324	2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5,841	6	$ 44,234	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52		$ 0.5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52		$ 0.58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順民 　會計主管：謝福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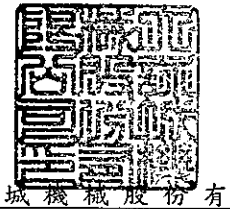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額
101年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600,000	$ 22,446	$ 9,352	$ 98,515	$ 730,313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11,015	(11,015)	-
現金股利	六(十四)	-	-	-	(36,000)	(36,000)
101年度淨利		-	-	-	34,910	34,910
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一)	-	-	-	9,324	9,324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22,446	$ 20,367	$ 95,734	$ 738,547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600,000	$ 22,446	$ 20,367	$ 95,734	$ 738,547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	-	3,384	(3,384)	-
現金股利	六(十四)	-	-	-	(36,000)	(36,000)
102年度淨利		-	-	-	31,099	31,099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一)	-	-	-	(5,258)	(5,25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22,446	$ 23,751	$ 82,191	$ 728,388

註1：員工紅利540仟元已於民國100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員工紅利360仟元及董監酬勞240仟元已於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順民

會計主管：謝福生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006	$ 49,68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八)	36,508	38,887
攤銷費用		972	953
利息費用	六(十七)	8,966	9,1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六(二)	-	467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	(2,224)	-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632)	366
利息收入	六(十五)	(1,261)	(1,6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六)(十六)	(264)	(1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六(三)	9,994	99,582
應收帳款	六(四)	(12,119)	33,8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39)	26
存貨	六(五)	(33,201)	(21,188)
預付款項		16,433	9,439
其他應收款		(2,402)	(712)
其他流動資產		643	(7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896)	4,666
應付帳款		11,295	(7,588)
其他應付款	六(九)	7,628	(7,135)
其他流動負債		(716)	(1,608)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一)	(3,964)	5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727	206,830
支付之利息		(8,966)	(9,172)
支付之所得稅		(4,909)	(38,563)
收取之利息		1,004	1,6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856	160,695

(續次頁)

大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 38,967)	($ 26,750)
購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二)	-	(26,6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0	56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二)	28,395	-
無形資產增加數		(358)	(192)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055)	(57,405)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58)	(57)
存出保證金減少		3	1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670)	(110,3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租賃款減少	六(十)	(3,680)	(3,221)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20)
發放現金股利		(36,000)	(3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680)	(39,3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494)	10,9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9,907	138,9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4,413	$ 149,907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順民　　經理人：謝順民　　會計主管：謝福生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9 年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銅質、鋁質、銑質等機械零件鑄造與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 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 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3)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4)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5)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5 年 ～ 15 年
租賃資產	11 年 ～ 14 年
生財器具	5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5 年 ～ 35 年

(十二)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2)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3)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十三)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已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3年攤銷。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應付帳款及票據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C.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翌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一)收入認列

本公司鑄造並銷售銅質、鋁質、銑質等機械零件。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應收款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係依過去歷史經驗評估個別授信對象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以判斷本公司之應收款是否有減損之虞。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1	$ 133	$ 8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109	26,014	38,825
定期存款	104,093	123,760	100,000
合計	$ 134,413	$ 149,907	$ 138,913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26,638	$ -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一遠期外匯	39	-	26
	39	26,638	26
評價調整	-	(467)	-
合計	$ 39	$ 26,171	$ 26

1.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利益2,224仟元及損失467仟元。
2. 本公司持有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利益745仟元及損失112仟元。
3.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曝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帳面價值。
4.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合約金額		合約金額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JPY 7,000	102.10.3~103.2.5	JPY18,500	101.12.27~102.6.25	EUR 502	100.9.13~101.8.8

本公司從事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5.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42,954	$ 52,948	$ 153,473
減：備抵呆帳	(593)	(593)	(1,536)
	$ 42,361	$ 52,355	$ 151,937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593	$ 1,536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943)
期末餘額	$ 593	$ 593

(四)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92,690	$ 80,571	$ 113,508
減：備抵呆帳	(3,486)	(4,118)	(2,809)
	$ 89,204	$ 76,453	$ 110,699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59	$ -	$ 270
群組2	27,003	24,631	34,568
群組3	19,332	21,472	36,644
群組4	45,821	31,503	35,741
	$ 92,215	$ 77,606	$ 107,223

群組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6個月)。
群組2：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於$10,000仟元以下。
群組3：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超過$10,000仟元且低於50,000仟元。
群組4：現有客戶且信用額度超過$50,000仟元。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431	$ 2,273	$ 4,418
31-90天	-	623	1,646
91-180天	-	69	-
181天以上	44	-	221
	$ 475	$ 2,965	$ 6,285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3,486仟元、4,118仟元及2,809仟元。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4,118	$ 2,809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632)	-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309
期末餘額	$ 3,486	$ 4,118

4.上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7,583	($ 1,614)	$ 35,969
在製品	18,404	(3,920)	14,484
製成品	40,632	(4,314)	36,318
合計	$ 96,619	($ 9,848)	$ 86,771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4,692	($ 2,387)	$ 32,305
在製品	9,716	(2,231)	7,485
製成品	24,444	(10,666)	13,778
合計	$ 68,852	($ 15,284)	$ 53,568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3,813	($ 2,116)	$ 11,697
在製品	11,619	(6,611)	5,008
製成品	26,672	(10,997)	15,675
合計	$ 52,104	($ 19,724)	$ 32,380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6,216	358,337
未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	30,753	34,402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5,436)	(4,439)
存貨盤虧	536	(141)
出售下腳收入	(165)	(69)
	$ 331,904	$ 388,090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因出售部分已提列呆滯損失之存貨及部分主要存貨淨變現價值上升，致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有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178,629	$ 1,792	($ 1,147)	$ -	$179,274
機器設備	198,271	730	(19,364)	-	179,637
運輸設備	3,568	5,730	(1,540)	-	7,758
生財器具	44,693	3,858	(9,270)	-	39,281
租賃資產	153,647	-	-	-	153,647
其他設備	10,598	-	(1,582)	-	9,016
未完工程	79,728	24,051	-	-	103,779
合計	669,134	$ 36,161	($32,903)	$ -	672,3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28,942	$ 5,348	($ 1,147)	$ -	$ 33,143
機器設備	105,384	22,053	(19,255)	-	108,182
運輸設備	1,936	912	(1,540)	-	1,308
生財器具	23,640	7,108	(7,927)	-	22,821
什項設備	6,368	1,087	(1,583)	-	5,872
合計	166,270	$ 36,508	($31,452)	$ -	171,326
帳面價值	$502,864				$501,066

101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 178,344	$ 740	($ 111)	($ 344)	$ 178,629
機器設備	201,398	241	(3,368)	-	198,271
運輸設備	3,282	-	-	286	3,568
生財器具	55,459	854	(11,620)	-	44,693
租賃資產	153,647	-	-	-	153,647
其他設備	16,221	-	(5,623)	-	10,598
未完工程	53,743	25,927	-	58	79,728
合計	662,094	27,762	(20,722)	-	669,1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23,436	$ 5,569	($ 63)	-	$28,942
機器設備	85,662	22,949	(3,227)	-	105,384
運輸設備	1,541	395	-	-	1,936
生財器具	26,592	8,488	(11,440)	-	23,640
什項設備	10,505	1,486	(5,623)	-	6,368
合計	147,736	$38,887	(20,353)	-	166,270
帳面價值	$ 514,358				$ 502,86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無形資產

	102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2,741	$ 358	$ -	$ 3,099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896)	(972)	-	(2,868)
總計	$ 845	($ 614)	$ -	$ 231

	101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2,549	$ 192	$ -	$ 2,741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943)	(953)	-	(1,896)
總計	$ 1,606	($ 761)	$ -	$ 845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管理費用	$ 947	$ 923
研究發展費用	25	30
	$ 972	$ 953

（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設備款	$ 102,303	$ 83,248	$ 25,843
其他	6,148	6,093	6,158
	$ 108,451	$ 89,341	$ 32,001

（九）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設備工程款	$ 10,324	$ 13,130	$ 12,118
應付薪資及獎金	7,758	8,212	9,136
其他應付費用	20,093	13,354	19,565
	$ 38,175	$ 34,696	$ 40,819

(十)應付租賃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承租土地，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公司於契約到期時可享有租賃物之優先承購權，且依合約其承購價等同立約時之價款減除租賃期間已繳納之租金。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			
1年以下	$ 14,234	($ 3,400)	$ 10,834
非流動			
超過1年	218,142	(70,003)	148,139
	$ 232,376	($ 73,403)	$ 158,973

	101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			
1年以下	$ 13,259	($ 2,605)	$ 10,654
非流動			
超過1年	232,378	(80,378)	152,000
	$ 245,637	($ 82,983)	$ 162,654

	101年1月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			
1年以下	$ 13,064	($ 2,852)	$ 10,212
非流動			
超過1年	245,620	(89,958)	155,662
	$ 258,684	($ 92,810)	$ 165,874

(十一)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324)	($ 17,570)	($ 29,6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33	2,041	5,265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15,991)	($ 15,529)	($ 24,343)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7,570)	($ 29,608)
當期服務成本	(135)	(326)
利息成本	(262)	(443)
支付之福利	860	3,394
精算(損)益	(4,409)	9,413
縮減或清償利益	4,192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324)	($ 17,570)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041	$ 5,2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1	117
計畫資產提撥數	127	142
計畫資產損失	(16)	(89)
支付之福利	(860)	(3,39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33	$ 2,041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35	$ 326
利息成本	262	44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1)	(117)
縮減或清償利益	(4,192)	-
當期退休金成本	($ 3,836)	$ 652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2,980)	$ 83
推銷費用	(306)	187
管理費用	(452)	314
研發費用	98)	68
	($ 3,836)	$ 652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4,425)	$ 9,324
累積金額	$ 4,899	$ 9,324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1.7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7,324)	(17,57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33	2,041
計畫短絀	(15,991)	(15,529)
確定福利義務之經驗(損)益	4,846	9,583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假設改變損失		
人口統計精算假設改變損失	(165)	(1,941)
財務精算假設改變利益	602	1,771
計畫資產之經驗損失	(16)	(89)

(10)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45仟元。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170仟元及3,867仟元。

(十二)股本

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000，分為6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00,000,000，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扣除前各項後之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擬分配盈餘之百分之〇．五，董監酬勞不得高於擬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
2. 本公司產業發展階段屬於成長期，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紅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以上。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 300	$ 360
董監酬勞	240	240
	$ 540	$ 600

上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依0.98%及0.79%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發放現金股利 36,000 仟元(每股 0.6 元)。另計認列之員工紅利 360 仟元及董監酬勞 240 仟元，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一致。
7.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盈餘分派如下：
現金股利 30,000 仟元(每股分派 0.5 元)、董監酬勞 240 仟元及員工紅利 300 仟元，前述盈餘分派議案尚需經股東會決議後始生效。

(十五)其他收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收入	$ 1,261	$ 1,615
租金收入	-	360
股利收入	-	879
其他收入-其他	2,864	4,646
合計	$ 4,125	$ 7,500

(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 年度	101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745	($ 579)
處分投資利益	2,224	-
淨外幣兌換損失	(557)	(2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64	191
其他支出	(1,207)	(1,906)
合計	$1,469	($ 2,514)

(十七)財務成本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4	$ 19
融資租賃	8,922	9,153
財務成本	$ 8,966	$ 9,172

(十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78,461	16,351	94,812
折舊費用	33,886	2,622	36,508
攤銷費用	252	720	972
	112,599	19,693	132,292

	10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78,992	17,553	96,545
折舊費用	36,186	2,701	38,887
攤銷費用	138	815	953
	115,316	21,069	136,385

(十九)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91,421	79,446
勞健保費用	2,141	9,348
退休金(利益)費用	(666)	5,488
其他用人費用	1,916	2,263
	$ 94,812	$ 96,545

民國102年度因資遣部分人員使本期應計退休金負債有4,192仟元之縮減清償影響產生退休金利益。

(二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291	$ 14,08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88
當期所得稅總額	3,291	14,16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616	611
所得稅費用	$ 4,907	$ 14,779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833)	-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6,121	$ 8,447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41)	(7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6,31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88
五年免稅所得影響數	(873)	-
所得稅費用	$ 4,907	$ 14,779

3.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98	($ 924)	$ -	$ 1,674
備抵呆帳超限數	961	(108)	-	853
退休金未撥存數	4,069	(674)	-	3,395
其他	347	90	-	437
小計	$7,975	($ 1,616)	$ -	$ 6,3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	-	(833)	(833)
小計	$ -	$ -	($ 833)	($ 833)
合計		($ 1,616)	($ 833)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353	($ 755)	$ -	$ 2,598
備抵呆帳超限數	729	232	-	961
退休金未撥存數	2,079	130	-	2,209
其他	2,425	(218)	-	2,207
合計	$ 8,586	($ 611)	$ -	$ 7,975

4. 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25 金屬製品製造業」之投資計畫，相關設備等專用生產機器，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適用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等新增投資之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投資計畫完成日期99年12月31日起並選定以102年1月1日為延遲免稅期間之始日，連續5年間適用。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82,191	$ 95,734	$ 98,515

7.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3,609	$ 40,147	$ 10,971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6.64%	29.14%

(二十一)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1,099	60,000	$ 0.5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1,099	6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35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1,099	$ 60,035	$ 0.52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4,910	60,000	$ 0.58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4,910	6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5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4,910	$ 60,025	$ 0.58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161	$ 27,762
加：期初應付設備工程款	13,130	12,118
減：期末應付設備工程款	(10,324)	(13,130)
	$ 38,967	$ 26,750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065	$ 4,151
退職後福利	470	470
	$ 4,535	$ 4,62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9,619	$ 139,619	短期借款
受限制存款-非流動	5,497	5,439	租賃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45,116	$ 145,058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1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4,914	短期借款
受限制存款-非流動	5,382	長期借款及租賃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50,296	

上述短期借款之質押資產業已設定擔保，惟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尚未動用該額度。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504	$ 45,784	$ 64,084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710仟元、22,043仟元及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6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擬辦理減資90,000仟元，減資比例為15%。減資後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10,000仟元，分為51,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51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減資案將提報股東會決議。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占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元）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2,233	29.805	$ 66,555	3%	$ 1,997
日幣：新台幣	16,751	0.284	4,757	3%	143
人民幣:新台幣	1,000	4.919	4,919	3%	148

	101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元）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1,205	28.990	$ 34,933	3%	$ 1,048
日幣：新台幣	757	0.334	253	3%	8
人民幣:新台幣	500	30.05	15,025	3%	451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幣：新台幣	$ 756	0.387	$ 293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0仟元及261仟元。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大多未達預期且未減損，其信用風險之最

大曝險為其帳面價值。

B.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為日常經營活動銷售商品之應收客戶款項，因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手皆具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依客戶財務狀況、帳齡分析及歷史交易記錄評估，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D. 本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因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手皆具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3年內	3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 4	$ -	$ -	$ -	$ 4
應付帳款	24,169	1,222	-	-	25,391
其他應付款	31,893	6,282	-	-	38,175
應付租賃款	3,559	10,675	14,234	203,908	232,37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3年內	3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4,810	$ 90	$ -	$ -	$ 4,900
應付帳款	12,810	1,286	-	-	14,096
其他應付款	20,569	14,127	-	-	34,696
應付租賃款	3,310	9,949	13,259	219,119	245,63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3年內	3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 234	$ -	$ -	$ -	$ 234
應付帳款	1,337	20,347	-	-	21,684
其他應付款	28,765	12,054	-	-	40,819
應付租賃款	3,113	9,951	13,064	232,556	258,684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39	$ -	$ 39
合計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6,171	$ -	$ -	$ 26,171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26	$ -	$ 26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

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本公司之遠期外匯合約，其公允價值估計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3)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以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稅前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達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整。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及銷售各類鑄件等產品。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405,985	$ 478,147
勞務收入	1,322	-
	$ 407,307	$ 478,147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60,561	$ 501,298	$ 464,708	$ 503,709
亞洲其他地區	46,746	-	13,439	-
合計	$ 407,307	$ 501,298	$ 478,147	$ 503,709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銷貨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所佔比例%	收入	所佔比例%
甲	$ 67,519	16	$ 52,941	11
乙	53,432	13	45,284	9
丙	26,718	6	62,050	13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本公司除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8,913	$ -	$ 138,9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	-	26	
應收票據	151,937	-	151,937	
應收帳款	110,699	-	110,699	
存貨	32,380	-	32,380	
預付款項	26,685	-	26,685	
其他流動資產	6,283	(4,082)	2,201	(1)
流動資產合計	466,923	(4,082)	462,84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0,009	(25,651)	514,358	(2)
無形資產	4,644	(3,038)	1,606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79	6,507	8,586	(1)、(3)及(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350	25,651	32,001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3,082	3,469	556,551	
資產總計	$ 1,020,005	($ 613)	$1,019,39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234	$ -	$ 234	
應付帳款	21,684	-	21,684	
其他應付款	38,461	2,358	40,819	(3)
當期所得稅負債	27,845	-	27,845	
其他流動負債	18,371	-	18,371	
流動負債合計	106,595	2,358	108,953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1,257	8,869	180,126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1,257	8,869	180,126	
負債總計	277,852	11,227	289,079	
股本	-	-	-	
普通股	600,000	-	600,000	
資本公積	22,446	-	22,44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352	-	9,352	
未分配盈餘	110,355	(11,840)	98,515	(3)、(4)
權益總計	742,153	(11,840)	730,31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20,005	($ 613)	$ 1,019,392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9,907	$ -	$149,9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171	-	26,171	
應收票據	52,355	-	52,355	
應收帳款	76,453	-	76,453	
存貨	53,568	-	53,568	
預付款項	17,997	-	17,997	
其他流動資產	6,591	(3,559)	3,032	(1)
流動資產合計	383,042	(3,559)	379,48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6,112	(83,248)	502,864	(2)
無形資產	845	-	8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09	5,766	7,975	(1)、(3)及(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93	83,248	89,341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595,259	5,766	601,025	
資產總計	$ 978,301	$ 2,207	$980,508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4,900	-	4,900	
應付帳款	14,096	-	14,096	
其他應付款	32,659	2,037	34,696	(3)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34	-	3,534	
其他流動負債	17,206	-	17,206	
流動負債合計	72,395	2,037	74,432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5,915	1,614	167,529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5,915	1,614	167,529	
負債總計	238,310	3,651	241,961	
股本				
普通股	600,000	-	600,000	
資本公積	22,446	-	22,44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0,367	-	20,367	
未分配盈餘	97,178	(1,444)	95,734	(3)、(4)
權益總計	739,991	(1,444)	738,54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78,301	$ 2,207	$980,508	

3.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78,147	$ -	$ 478,147	
營業成本	(389,106)	1,016	(388,090)	(3)、(4)
營業毛利	89,041	1,016	90,057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2,737)	25	(12,712)	(3)、(4)
管理費用	(20,242)	259	(19,983)	(3)、(4)
研發費用	(3,478)	(9)	(3,487)	(3)、(4)
營業利益	52,584	1,291	53,8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7,500	-	7,5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14)	-	(2,514)	
財務成本	(9,172)	-	(9,172)	
稅前淨利	48,398	1,291	49,689	
所得稅費用	(14,560)	(219)	(14,779)	(3)、(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838	1,072	34,910	
本期淨利	33,838	1,072	34,910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9,324	9,324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9,324	9,3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838	$ 10,396	$ 44,234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所得稅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金額分別為 4,082 仟元及 3,559 仟元。

(2)預付設備款

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購置固定資產預付之款項表達於固定資產項下。惟 IFRSs 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將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5,651 仟元及 83,248 仟元。

(3)員工累積特休假未休費用估列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 2,358 仟元並調減保留盈餘 1,957 仟元(已扣除所得稅影響數 401 仟元)；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應付費用 321 仟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調減營業成本 169 仟元及調減營業費用 153 仟元，並調增所得稅費用 54 仟元。

(4)退休金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保留盈餘 9,883 仟元(已扣除所得稅影響數 2,024 仟元)，並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 8,869 仟元及遞延退休金成本 3,038 仟元；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 7,255 仟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調減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分別為 847 仟元及 122 仟元，並調增所得稅費用 165 仟元及認列當期之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9,324 仟元。

4.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但依據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將支付之利息分類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收取之利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而收取的股利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股利係視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但依據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選擇將支付之股利分類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3)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4)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報表：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勢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79,483	359,479	-20,004	-5.2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固定資產	502,864	501,066	-1,798	-0.36%
無形資產	845	231	-614	-72.66%
其他資產	97,316	114,810	17,494	17.98%
資產總額	980,508	975,586	-4,922	-0.50%
流動負債	74,432	82,235	7,803	10.48%
長期負債	152,000	148,139	-3,861	-2.54%
其他負債	15,529	16,824	1,295	8.34%
負債總額	241,961	247,198	5,237	2.16%
股本	600,000	600,000	—	—
資本公積	22,446	22,446	—	—
保留盈餘	116,101	105,942	-10,159	-8.75%
股東權益總額	738,547	728,388	-10,159	-1.38%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 1 仟萬者，不予分析。 2. 因應計劃：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尚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507,208	419,907	-87,301	-17.21%
減：銷貨退回與折讓	29,061	12,600	-16,461	-56.64%
營業收入淨額	478,147	407,307	-70,840	-14.82%
營業成本	388,090	331,904	-56,186	-14.48%
營業毛利	90,057	75,403	-14,654	-16.27%
營業費用	36,182	36,025	-157	-0.43%
營業利益	53,875	39,378	-14,497	-26.9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691	7,358	-333	-4.3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877	10,730	-1,147	-9.66%
本期稅前淨利	49,689	36,006	-13,683	-27.54%
所得稅費用	14,779	4,907	-9,872	-66.80%
本期淨利	34,910	31,099	-3,811	-10.92%

增減變動分析：

1.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其變動說明如下：

(1)銷貨退回與折讓：本年度於品質改善方面已初見成效，因此銷貨退回與折讓減少。

(2)營業利益：係因市場環境不佳，營業收入減少以致利益降低。

(3)本期稅後淨利：係因市場環境不佳，營業收入減少以致利益降低。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將較去年成長，主要係依據整體經濟環境變化，工具機產業漸有復甦跡象，本公司為產業上游供應商，因而受惠。

3.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4.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160,695	53,856	(106,839)	-66.49%
投資活動	(110,360)	(29,670)	80,690	73.12%
籌資活動	(39,341)	(39,680)	(339)	-0.86%

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10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營業收入減少因素，獲利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102 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資本支出減少所致。

(3) 籌資活動：102 年籌資活動現金流量大抵維持不變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資金充裕，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4,413	661,308	597,726	197,995	—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來自 103 年度獲利。
   (2)投資活動：主要係配合業務需求，擴充生產設備。
   (3)融資活動：主要係來自發放現金股利、籌措短期借款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廠房	銀行借款	102 年度	93,676	50,072	38,794	4,810
機械設備	銀行借款	102 年度	117,090	32,595	65,045	19,450

本公司第五期擴建廠房計畫已於 102 年第四季完工，預計於 103 年陸續投產，除可改善工作環境、提升行政效率、擴充鑄件生產線及生產用具儲物空間，未來對本公司營收成長皆有正面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 101 年度及102 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9,172 仟元及8,966 仟元，佔該年度營收淨額為1.92%及2.2%，另100年度及101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1,600仟元及1,004仟元，佔營業收入比重均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未來利率走勢若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有借款需求時，將另觀察利率走勢情形而選擇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利率波動支風險。

2.匯率變動：

本公司銷售產品大多以內銷為主，101年度及102 年度淨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220仟元及557 仟元，佔本公司當年度營收淨額比率均甚微，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並未有重大影響。未來隨著本公司營業規模之擴大及海外業務之發展，受匯兌波動之影響將與外銷業務成長而增加，本公司為規避未來之營收及獲利受匯兌波動之影響，將持續加強對匯率波動之管理，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亦加強與金融機構之合作關係，於適當時機進行外幣資產或負債避險交易，以規避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產生之風險。

3.通貨膨脹：

近年來受日本地震、油價及原物料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產品非一般性消費產品，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適度調整產品價格及原物料庫存以為因應，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情形：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2.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行為。另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作為相關作業執行之依據。

3.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目的為規避本公司因業務經營所產生外匯風險，持有之幣別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指應收外幣款及應付外幣款）自行軋平為原則，且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係於1980 年代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之專業鑄造廠，目前擁有佔地約11,100坪的鹿港彰濱廠，目前產能利用率可達每月2,000 噸，從建廠規劃之初，即以超大型鑄件為主要生產產品，因此不論是生產動線、設備選擇、全廠軌道吊車的運作，都能滿足各式大小、客製化工具機鑄件的生產運作，鑄件最大單重達40 噸、最長長度為14米，於廠內皆為一貫化製造流程。

本公司研發策略，採用新產品開發專案方式進行，召集公司各部門具鑄造專業人員共同成立研發小組，此方式具有人力彈性且可跨部門整合人力資源，並發揮公司人員最高效率，持續不斷地從事相關新產品的開發與製造。本公司與學校或研發機構合作藉以提升公司技術層面的升級，以及了解產業的趨勢和新產品的開發動向，採取主動積極的方式發展全新的技術、開拓市場，並增加公司的競爭力。

因此、本公司可歸納下列幾點研發策略：

(1)與日本鑄造廠策略聯盟，除拓展日本市場，更可以引進日本鑄造技術，藉此提升公司技術水準與產品競爭力。

(2)並與金屬中心技術合作，開發球墨鑄鐵等高附加價值產品。

(3)加入風力發電聯盟，引進高品質要求的鑄造技術，提升產品應用廣度與價值。

(4)成立研發小組，整合公司人力資源，強化新產品鑄造方案的設計能力，並回饋給客戶，作為客戶新產品設計改良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目前主要專注於金屬切削工具機市場，未來將持續擴展市場領域，藉以提高產品效能，以取得市場競爭優勢，本公司預計將朝下列市場開拓:

(1)生產日系工具機廠之晶片植入加工機械、LCD 面板貼合加工機械等3C 電子加工機械用鑄件。

(2)生產衝床、塑膠成型機等成型加工機械用鑄件。

(3)生產汽車模具用鑄件。

(4)生產下水道系統、閥類、水溝蓋板等產業用鑄件。

(5)開發FCD系列產品鑄件。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面對目前工具機產品種類多樣化，功能上的要求亦日趨嚴謹，除需全面提升技術與產品多樣性，亦須加強工具機鑄件品質與生產技術，未來研發重點也朝向開發風力發電相關鑄件產品等方向前進，有鑑於此，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人力與經費，開發新的風力發電鑄件產品；積極建立相關技術能量、量產製造與生產流程、產品種類多元化等，並達到能快速反應製造生產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不再只是單純提供廠商鑄件產品，而是提供客戶一個整體解決方案和服務。

因此，本公司研發費用投入已依據研發重點逐項編列預算。未來隨著營業額成長，亦將隨之提高年度研發費用，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以增加本公司市場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未來除隨時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資訊，以提供管理階層參考外，亦會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並適時採取因應措施，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不利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加上不斷提升產品品質及製程，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採行穩健之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作相對應之調整，以強化本公司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尚無重大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提高產能之需求，本公司已於100 年起於彰濱工業區原址擴充廠房，第五期廠房已於102 年第四季完工，預計103年即可投入量產，目前廠區面積約2,300 餘坪，廠房建築面積約2,500餘坪；將可因應未來業務擴展及產能擴充之需求。

本公司已審慎評估建廠資金需求與妥善規劃營運資金運用，除取得金融機構建廠融資的挹注，再加以本公司營業收入來源穩定且充足，本公司並無因建置新廠房擴產而面臨資金不足之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101 及102 年度第一大銷貨客戶佔當年度銷貨比例分別為12.98%及16.58%，對單一客戶銷售比重均在20%以下，尚未有銷貨集中之情事。目前除加強並鞏固與顧客合作關係之外，本公司亦積極開拓市場以拓展新客戶，並尋找其他策略聯盟之客戶，藉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2.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為專業鑄造廠，主要原料為廢鐵、銑鐵及廢銑等，由於主要進貨原料廠商之品質良好，交期穩定且價格合理，故本公司101 及102 年度第一大進貨原料廠佔當年度進貨金額分別為27.99%及12.61%，尚未有進貨集中之情事，惟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多年來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且為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仍有與其他合適之原物料替代廠商合作，故原料來源尚屬穩定。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股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移轉情事及更換，故對本公司營運尚無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階層穩固，且均致力於公司營運績效提升及股東最大權益之創造，對本公司營運應有正面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此情事。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本公司並無轉投資事業，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第一上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不適用。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有價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不適用。

拾、股東常會召開日前至少 2 個營業日已將年報之電子檔傳至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股東常會日期：103 年 6 月 23 日　　年報上傳日期：103 年 6 月 18 日

如以年報作為股東會議事手冊之補充資料，是否已於股東常會開會 21 日前完成年報電子檔上傳：不適用

大詠城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謝順民